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
Conselho Consultivo de Serviços Comunitários

中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平常會議

議程前發言

莫超群

2022年10月12日

針對救援人員及電動車車主退出特別駕駛課程

為落實「雙碳目標」，特區政府近年積極推廣和鼓勵使用電動車，本澳電動車規模已有一定增長。隨著電動車逐漸普及化，市民對電動車意外事件更為關注，未來消防體系也可能越來越常處理電動車起火等意外案件。

比起汽油車，電動車「行駛間」的起火率低很多。但一旦起火，消防程序比油車複雜，更會釋放大量有毒氣體，因電動車輛的發動原理與燃油車不相同，意外發生時，應用二氧化碳或是乾粉滅火器滅火，不能採用砂石或化學滅劑撲滅，若意外發生當下車主未能及時啟動斷電裝置，引起大火更會增加救援難度。

因此，本人提出以下建議：

- 1、推出電動車使用及應急救援特別駕駛課程，需學習鋰電池發生破損甚至燃燒時的應急處理方式，以提高電動車使用安全，並在駕駛執照上標示已經完成該課程。
- 2、隨着電動車普及化，本澳消防人員應學習及更新對電動車的救援模式及知識，已應變電動車意外及電池熱失控情況；
- 3、鋰電池燃燒時會釋放大量有毒氣體，對人體傷害非常嚴重，消防當局引入有效足以阻隔這些毒氣的全套個人防護；
- 4、建議入澳之電動車，車廠必須針對各車型之鋰電池位置，斷電措施及熱失控等情況發出消防指南及緊急救援方案發送到本澳消防部門存檔。